

附件二

承诺书

招标方：广西南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亭洪路 55 号南南铝箔车间报废油罐拆解处置

投标方：_____

投标方授权代表：_____

投标方联系电话：_____

保证金：5000 元（伍仟元）

投标方愿意就以上项目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 以公开、公正、公平的态度参与投标，如有串标等违法行为，招标方将有权没收我方全部保证金。
2. 无论招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我方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
4. 我们完全理解招标方不一定接受最高报价的投标响应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响应。
5. 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材料、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 如果我方中标，投标保证金将在双方签署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合同法》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如果不严格按照《合同法》履行自己的责任